

曲海一勾

姚茫父著

文通書局發行

姚
茫
父
著

曲

海

一

勺

文
通
書
局
發
行

曲海一 目次

姚茫父先生曲學——代序

述旨第一……………一

原樂第二……………一二

明詩第三……………二七

駢史上第四……………四三

駢史下第五……………五六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姚茫父先生曲學——代序

(一)

曲學興起，是最近五十年間的事。我們可以將他劃分爲兩個階段：一、整理期，二、發展期。

從整理工作說來，又可以分爲兩種：一是文學的，二是音樂的。自王靜安先生到姚茫父先生對於曲的文學上皆有貢獻。王靜安先生先後寫成戲曲考原、宋大曲考、優語錄古曲脚色考；再合攏起來是宋元戲曲史一書。這是曲學上一部開山的著作。王先生是根據歷史觀念，估定曲在文學上的價值的。自序中說：

「一代之文學，楚之騷，漢之賦，六代之駢語，唐之詩，宋之詞，元之曲，皆可謂一代之文學，而後世莫能繼焉者也。」

這種論據，與焦循的易餘籥錄可說完全相同。他又說：

「……世之爲此學者，自余始。其所實於此學者，所以宋元戲曲史一書爲之！非吾輩才力過於古人，實以古人未嘗爲此學故也。」他又說：

「元劇實於新文體中自與使用新言語。在我國文學中，於楚辭內典外，得此而三；然其源遠在宋，金二代，不過至元而大成，其寫景抒情述事之美備，足以當一代之文學。又以其自然，故能寫當時政治及社會之狀況，足以供史論家論世之資者不少。又曲中多用俗語，故宋金元三朝遺語所存甚多，輯而存之，理而重之，自足爲一專書……」

王先生用考證的方法，建立了戲曲學的輪郭：自淵源的推溯，作品的搜集，（在曲餘這一部書中初步完成戲曲的目錄。）作家的統計等。然後得了以上這般話的結論。（一）元曲在文學史的地位，與楚辭內典相等。（二）元曲的社會價值。（三）元曲可供給語言學的材料。

不過王先生可整理的，在時代上以「元」爲限，在體裁上限於「戲曲」，尤其

是「雜劇」明代的傳奇是不是值得整理和研究的呢？戲曲以外的曲又怎樣整理呢？這時吳瞿安先生從曲的本身，例如：修辭，聲律，宮調，譜等等開始整理起來，有「願曲塵談」之作，這一部書與「宋元戲曲史」是同樣重要的傑作。吳先生最大的成就，在他晚年所定稿的「南北詞簡譜」十卷上。這可以稱做「曲文學」的標準書。在音樂上曲的整理，無疑的，我們只可舉出「集成曲譜」來。這是王季烈（君九）劉富樸（鳳叔）兩先生畢生努力的表現。我們可以稱此書做「曲音樂」的標準書。五十年中總算有了這兩大收穫。至於姚薏荪先生在曲的整理工作中，是第一個被難方法的人。

（二）

姚先生用力在傳奇方面。蕞齋室曲話四卷，對於曲學上的貢獻不少。第一卷徐餘想，是根據唐人「古今詞話」來作詞曲比較研究的，其中談觀字，用韻，詞曲相近處，詞曲接續之際皆有見地；尤其說詞曲轉換在小令這一點，已暗示到後來「

散曲」的研究了。第二卷到第四卷三卷，標題爲毛刻籤目，正是這部曲話的本體。姚先生校訂毛刻六十種曲，是費過很多的心力。他說：「……獨南北曲子，自臧懋循外，此六十家僅恃毛刻僅存，使後之考者，猶得見元明諸家面目，且如其多，厥功之偉，不得不令人服也……」在總論毛刻原本與補本優劣節中；他說明用校讎方法治曲的理由很明白；

「予按毛氏所刊說文，以意改竄，屢次刪補，益病其真。此刻云訂，殆疑同弊。曲雖小數，然一字得失，至關輕重，欲求其審，毋甯不訂以待後人。觀實甫玉茗諸作，較他古本，當有出入。蓋亦毛氏改訂者耶？然曲本統傳，當以俳優所傳，授受已殊。正如漢儒傳經，魯齊燕趙，末育強同，固不得專議子晉。……

說明閱世道人即毛子晉，在校雙珠記後，考「齣目」用二字之始。校東郭先生時又明與制義（八股文）的關連。金雀記舊本的提出。在校焚香記又證明沈伯英沒有見過王魁舊本。用南九宮語和新定十二律京腔譜來校荆釵記，就是我說姚先生開一曲

的校讎」的新路，在琵琶記上將作者高明所有的文獻都搜集了，又舉南九宮譜和十二律京腔譜來校汲古本；又據汲古本琵琶記校李玄玉北詞廣正譜，附錄南戲北調正，「關於南西刻仍用校讎法，寫成月下聽琴。自稱『茫父考定本』，以見『古曲』原有面目，最後依太古傳宗附譜。納書楹譜校了『小桃紅』西廂百詠。我想，這四卷的蒙濤室曲話，定是未完之作。然而姚先生已將他治曲的方法，全部顯示給我們了。近來曲的轉佚（尤其是南戲）之風，也就是從姚先生校『古曲』中開展出來的。不過，姚先生對於曲的見解還不在蒙濤室曲話中，此處只是他治曲的方法，也只是姚先生作的一些整理的工作。姚先生的意見，不獨要整理曲，而且要發揚曲體。論曲的發展期，當自姚先生這部『曲海一勺』發表開始。

（三）

「曲海一勺」共是四篇，第四篇又分做上下，所以變成六篇了。

第一，宗旨：說明詩到曲的變遷，文章又愈變愈繁的，在世變中便會產生新文

體。又說明曲的功用在於狀物存俗，而現存漸就湮滅了。不過，前所貴在言近物，曲文也兼有難易，「今樂」的完成還有賴於曲。所以曲之提倡是這時代的需要。

第二，原樂：根據先儒禮樂的用途，證明現在樂亡所以民苦的道理。禮樂的原始，和妙處均加以說明。要知道能挽回頹弊的世風，只有樂。「今樂」要的是什麼呢？梆子是不行的，皮黃沒有什麼文學的價值，戈陽諸腔並不可用。只有就昆腔斟酌變革。

第三，明詩：從詩五變而為南北曲，由詩到曲的沿革興衰都說得很詳細。但自古傳詩重辭而忽聲，到詞曲是進步了。曲之來源，不必盡出於異域，且本身包括入野。又說明宋金元明南北劇之消長分合的情形，北曲宗樂府，南曲宗詞。最後肯定的說：只有曲上承詩統，並足化民成俗。

第四，駢史：曲也是史的交流。詩原來如此，等到詩亡，遂與史隔。曲承詩旨，尚能駢史，因曲無一般詞章雕現之弊，足當史材。曲又兼詩與小說之用，又為人

情之總歸，偏於俗，所以曲有容之詞章。六韵之說部。戲劇不非觀離合是歷史興替之源。劇名記。傳，記，譜，乃以史職自居。傳奇寫實，無異於史；其能也在演事繁密，寫物博雅。曲家以至誠肅性，以博物明俗，爲民之史。總結起來可句：「曲祖詩以爲文，因書而成史。」

在三十年前，姚先生有這樣犀利的眼光，爲曲體謀更進一步的發展，我們不能不傾心的欽佩。我在河南大學講「曲學通論」時就以「曲海一勺」作教材。任君將每節的要點標出，很便於讀者。近十來年，我和中敏在曲中特別注意曲，對於散曲叢刊十種，我編刊的飲虹移叢書。現在已有七十多種，還有我們加入合輯編的散曲集藝（商務版）可惜姚先生未曾見到。不然在明詩，原樂兩篇當更有特殊的意見。駢史這篇雖偏重戲典的效法，但在中國戲院沒有失去其效的。在曲學中這麽一本「曲海一勺」，至少與楊鍾義的雪橋詩話，沈周儀的惠風詩話，王國維的人間詞話有同等的價值。何況「曲海一勺」是自成系統的，姚先生的文字又做的那

麼好。實在有單本印行的必要。

(四)

講到曲的發展，我們不可忘了製作。

姚先生的葉漪曲，雖然付印在佛堂類稿中，但其間雜了現代歌曲，還有錯落的地方不少；我將另外整理付刻，成葉漪曲存。書處不再贅及。

王靜安先生只作了曲的考證，沒有自己作曲；王君元劉鳳叔先生只爲人譜了曲，沒有自己作來再製譜。姚茫父先生和吳瞿安先生一樣，一面做整理工作，一面自己製作，如此纔可提倡曲，發變曲的前途。錢基博現代中國文學史僅之提到「姚華翁藻漪室曲話校訂王晉六十種曲極覈也！」未免抹殺這部「曲海一勺」的重要了。我們測驗曲學前途，不能不借姚先生此作爲試金石！

盧前三十一年，四月十五日。

曲海一句

貴筑姚 華荃父著

述旨第一

文之成

文之分

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人心之動。物使之然也。一切文章。悉由此則。蓋心物交應。藉而成象。發則必宣。形之於言。發者心之聲也。聲成文謂之音。言之尤美而音之至錯者。莫文章若矣。文章流別。自古已繁。綜其大凡。畧有二類。無韻曰筆。有韻曰文。筆者不假修飾。直書而已。文則心物爲基。不欲直言。必醞釀久之。委曲以出。委易曼也。曲易支也。又規矩其辭。鏗鏘其韻。

使不流不離。宛然中節。非取物極當。用心至深。未克有作也。

自詩至詞
之變遷

文章起於歌謠。便口耳。往往感入出於不覺。是以古今作者。前後相沿。帶辭應變。其歸出一。有文以來。詩歌備已。戰國既降。詩分爲二。騷賦樂府。並成其流。然騷賦別行。而樂府獨繫詩系。自漢及唐。古近體詩。猶未改觀。五代兩家。長短句作。命之曰詞。別子爲韻。文派始分。然樂府名義。比此而著。金元起於北。子仲章輩。非當時。新聲以爲。曲曲逐作。尋其淵源。一本諸言。遠而可。近而可。諸小令。聲跡分明。不獨大曲爲散套。雜劇傳奇之濫觴已也。是以詞曲界割。雖極謹嚴。然多蒙舊

語曲亦名詞。或曰樂府。少示區別。則曰詞餘。曰今樂府。茂倩而後。發笑不解。不縱容之。然流韻然。不可誣也。自詩賦後。曲又爲二。一曰北。今歧。流行相攻。昔爲陳腐。今爲太腐。古今變遷。有如此者。夫文章製與時更革。時世既殊。物象即變。心隨物轉。新裁斯出。自今以往。又不知變遷如何也。

文章之用。以時爲貴。古之不宜於今。猶今之不宜於後。然而博雅之士。言必稱古。每每貴遠賤近。謂今不逮昔。曲之於文。橫被擯斥。至格於正軌之外。不得與詩詞同科。每擅陳篇。輒爲慨然。余嘗以爲。造物之工。爲心之妙。詞勝於詩。曲勝於詞。何則。

文章應時而生。體各有當。古俗渾樸。簡畧泰甚。踵事增華。乃益趨繁。詩三百篇。都無長言。由其簡也。屈宋諸作。不嫌冗長。京都巨製。動累無幅。循其繁也。況四言必變而爲五七言。李杜韓蘇。篇且百韻。事勢所迫。不得減省。而晚近製作。增以億萬。人情物理。益見繁雜。必託高古。一循莊雅。則語言所及。有時而窮。故詞產唐宋之交。曲起宋元之際。猶之七雄糾擾。騷賦遂以勃興。六代紛乘。近體於焉詭始。是皆天人所推演而或者。以爲肆而益偷。不知其變而益進也。欲徵其說。請試陳之。

治平之世。百度守成。文章典則。步趨甚嚴。雖不羈之才。罔

敢踰越。及有非常之變。則紀律蕩然。一時才俊。失所依據。斤斧自操。聰明所結。足使風雲變色。河岳異彩。新陳遞嬗。洪蒙再開。漸漸浸淫。以成習俗。所爲文章。亦相準焉。故雖不及於古。然新體萌芽。必於是時。變亂既定。循而治之。譯如以成。文章滋多矣。故世際一變。則文成一體。一治一亂。文運攸關。說似詭譎。理實尋常。是以文章體格。近世益備。春秋以前。不有騷賦。秦嬴以前。未聞樂府。隋以前。無近體。三唐以前。無長短句。兩宋以前。無曲。騷賦樂府。近體詩長短句。極盛。而後人無由託足。則不得不變。至於曲。可謂至近之變革也。

曲之功用
狀物存俗

論者獨專古而卑今。右諸體而左曲。幾於衆口所同。此殆
恆情之弊也。與謂古勝。寧謂今優。自元以上。文雄萬卷。獨絀於
曲。自元而下。雖運具存。雖全優俳。亦得爲之一物之微。一事之
細。嘗爲古文章家所不能道。而曲獨纖微畢露。譬溫犀之照水。
象禹鼎之在山。今世史家。欲有所作。苟求之野。此其材矣。中古
以前。獨苦無稽。因民風尚。十不得一。以致考古之士。或詳於其
政。而遺於其俗。又未嘗不歎曲之興晚也。

曲以卑俗
漸就湮滅

且夫紀政之書。史於國者也。誌俗之書。史於民者也。民積
而爲國。俗陋而爲政。政之言美。俗之言鄙。國之言恢。民之言微。

人喜自尊。趨於虛僞。質家尙實。文家務華。文學益昌。黜質崇文。益以夸大。不甘細名。立言者驚高。讀書者好奇。與其謬詹。毋寧炎炎。古今一轍。顧僕不敏。故史國者官。史民者稗。帝政之下。民俗爲卑。益以君臣義大。道學名高。文且斥爲婁志。曲更夷於玩物。猥談瑣記。尙且錄於經紀。時話官詞。亦舉比於婦孺。而曲爲有元一代之文章。雖於諸體。不惟世運有關。抑亦民俗所屬。於今黜然。將就湮滅。而猶幾絕。南腔淺微。音節已漸失其傳。文章亦散而無紀。流俗弗察。大槩不稽。傷哉斯文。從此墜地。當世文人。未之或惜。况惟不遇。其可聞知。悲夫。

曲之所貴
在言近而
有物

惟是誌俗之作。古亦有徵乎。觀於周書。輔軒采詩。以觀民風。孔子手訂。風之存者。十有五國。皆其民史也。古之學校。詩書並習。書以觀政。詩以觀俗。多聞之資。實取諸此。至於漢魏。左思研都十稔而成。一時傳抄。洛陽紙貴。藉其聞見。爲我師資。非謂夸多。遂足佻俗。工部詩篇。世稱詩史。猶古之遺也。詩賦之體。其起也遠。後有倣者。必習其辭。以古人之語。繪今人之心。以至少之材。狀至多之物。譬之作畫。米家烟雨。必不能作仙山樓閣也。改易古服。純式今粧。勢之所趨。其必爲曲。曲之作也。術本於詩賦。語根於當時。取材不拘。放言無忌。故能文物交輝。心手雙暢。

其言彌近。其象彌親。試覽遺篇。則人人太冲家家子美。余未見元明以來作者。取爲詩賦。有擅於曲者也。夫苟無其物。不生其心。心而無物。言亦何當。古物古心。猶之無也。余之祖曲。不貴乎其言。而貴乎其心。亦曰有物而已。

故以文章。論其準則。曲起金元。逮於明清。時歷四代。著作實繁。雖才有長短。誼有高下。欲加評斷。不少瑕疵。然非曲之過也。曲之託體。美矣茂矣。夫其文情相生。比賦並用。語似淺而實深。意若隱而常顯。情沿俗而歸雅。義雖莊而必諧。謝羣言以標新。離六籍以隸事。小令數語。常若豐澤。套詞連章。自成機杼。雜

今樂之成
有賴於曲
宜加研討

劇傳奇。更兼衆妙。意無不協之句。辭無不白之懷。雖其參差。仍
嚴格律。遇字須酌。逢音必審。平務分乎陰陽。仄尤謹於上去。入
質實以清空。去文飾以藻麗。絕古今之所難。獨雜沓而有倫。其
易若彼。其難若此。豈非境之至勝。而體之最優者哉。文章諸體。
名篇千萬。凡有佳勝。古人居先。曲之興起。才五百年。世不之重。
作者校稀。鴻寶所藏。其秘未聞。及今發揚。未爲晚也。

辛亥革命。前史斯新。文章之選。當亦隨之。以曲推移。理宜
一變。變將奚若。愚見所創。今樂固來。將趨興盛。音卽備矣。辭或
闕如。觀夫膠庠所習。坊肆所陳。蘼若芝草。猶譬醴泉。非不成章。

僅能具體不足鋪張國勢。涵養民性。其必斟酌於古今。銘鑄於中外。不有溫故之功。焉見知新之益。然而曲之不競。已非一朝。自雅歌既廢。考章云亡。口耳並流。聲容益遞。逮文弛而武張。更禮殘而樂缺。守此遺文。尋茲墜緒。揚玄未草。先費解嘲。嵇琴已摧。徒勞歎逝。因言傷其孤陋。乃益重其仔肩。日手樂章。信心獨斷。苟余情其信芳。雖人言亦何恤。所以發憤於已衰。商量於既往。因援曲以入文。俾與時而共進。世有同心。相與努力。冀其中興。王於閭閻。然後可論損益。不觀變革。不待易世。當有小成。請存斯言。以爲張本。嗟乎。杞宋無徵。夏殷斯已。邇先傳後。爲今之

責。反覆詳說。曷能默爾。知我罪我。夫復何言。

原樂第二

冠世樂亡
飲民苦

先儒有言。禮樂不可斯須去身。嘗疑其說。謂非素封。胡能備是。既而思之。禮樂之用。渾沕無象。偶然流形。始著耳目。顯之爲節文。宣之爲歌舞。童年習之。終身由焉。故禮者履也。自履者也。樂者樂也。自樂者也。玉帛鐘鼓。不惟其器。豈必絢爛多儀。炫其粉澤。喧闐衆響。藉爲玄養。是以周旋衷於其度。舞蹈習於其容。庠序所教。秋冬是程。禮樂之民。雍容如也。洎夫末造。古意浸失。禮饜繁文。樂張俗艷。然履其所謂禮。樂其所謂樂。雖有變遷。

猶存軌物。改革以來。漸滅殆盡。（一作禮）禮樂之用失。而人生之道苦矣。一年覩國。百凶尙寡。心滋殷憂。文成俟解。隨括樂書。冠冕曲論。欲衍彼舊聞。博之今義。或網羅於放失。爲時世之匡益。庶知曲有先傳。言雖無故。雖汗漫其辭。所不恤也。

禮樂之妙

禮樂之作。其古之聖者乎。是欲以愚民。而民莫之或覺者。然舍是則民無以安焉。抑亦聖者之所不得已。而人文之興。必基於是矣。予欲有所以狀禮樂之妙。而莫能舉其辭也久矣。今試言之。夫禮樂者。橐籥於元氣。根荪於人情。羣生仰其米鹽。萬化資其麴蘖。蓋自然之指揮。而至道之孳息也。禮之與樂。一體

而殊致。譬彼循環。微終始而無端。猶之匹偶。得雌雄而相應。欲
辨端倪。請爲次第。

禮樂之始

禮與已往。先民斯作。世次草昧。凡百無辨。惟知縱欲。固有
制（一作節）度。自然之樂。蟠螭最先。然而兩間氣化。皆有定則。百
骸動。皆有定數。品物利用。皆有定性。離此常經。卽成牴牾。縱
而反抑。因之自限。自然之體。又屬此矣。人生於有限。勞而後存。
以時休息。不忘其適。擇於其所限。而因以自遣。於是娛樂之具
生焉。樂之興起。已進一等。遂所歷世多。知識漸啓。乃酌其勞逸。
劑以甘苦。興居必節。嗜慾必度。生之秩序。遂以整然。禮起細微。

萬物之生。各得其宜。然後樂之。樂者。天地之大樂也。大禮必備。易
象之數。聖人之文。一爲形道。一除言此。聖人衍之。至於
萬世。當夫人羣始起。戰爭數勝。先之以講信。繼之以修睦。林林
之衆。暫得休息。皆持禮樂。以爲經紀。農事有作。益臻明備。禮樂
混合。相參爲用。人之所至。禮必至焉。禮之所至。樂必至焉。三五
以來。至於改革。政刑有所不及。禮樂爲之彌綸。原其創造。夫豈
一人之力。亦積勢使然。聖者聰明先察。因勢利導。爲之文飾。以
盡其美而已。而夫禮樂者。道德之式也。節文歌舞者。禮樂之式
也。式有長短。義無差池。儒者知之而不能作。衆人由之而不能

知禮樂之民。雖無政刑。未有亂者。禮樂毀滅。大亂必作。我生不辰。復爲先民。不可憫乎。

世風頹弊
惟樂以挽

壬子國變。號爲共和。共和之政。西方自出。一耳其名。意必雍容揚揄。彬彬如也。東方禮樂之盛。胡以易焉。豈知其相反太甚。竟至於斯。抑又固之。共和之民。法所不能治。其名甚美。其實極弊。欲舉其實。明德爲先。道德無形。式於禮樂。予以新民。習聞舊史。以爲禮樂之用。於今爲急。惟是帝制極盛。禮數益多。積弊相承。循而不改。人病其煩。卒底於亂。今與漢更始。宜務其簡。若夫糾繩。勢難細維。記曰。樂盛則流。禮盛則離。夫樂失則約之於

禮失則和之於樂時會所至羣衆斯聚與惡離而趨流寧去
約而使和順而導之。然則欲爲樂。今非正樂之所有事
也。

惟是古今異世。不相沿襲。自雅樂淪亡。燕樂衰歇。道古希
聲。取悅衆耳。歌者未終。聽者倦矣。昔孔子聞韶。三月不知肉味。
魏文侯端冕而聽古樂。則惟恐臥。由聖凡之相去。知古今之不
移。夫樂者情之歸也。情動於中。而不得所託。則淫佚陵亂焉。樂
之於情。猶孟之於水。苟足爲範。其器與文。雖至萬變。猶是物也。
皆持此則。以評今樂。如有志宣以和。音揚而雅。情麗以則。氣舒

以達整而能暇。婉而有章。可以盪滌凡穢。涵養性靈。諧莊於俗。致近於遠。所謂陽而不散。陰而不密。剛氣不怒。柔氣不懾。四暢交於中。而發作於外。皆安其位而不相奪。其合於此者。雖起近世。猶古之樂也。

此乃今

予生以前。不得而見。海內至廣。又莫之詳也。然近三十年。京師習尚。頗有所聞。楚調始衰。秦聲競作。每賓筵奏伎。客座消閒。急管繁絃。耳聒而欲順。姦聲逆氣。情肆而彌張。衆口所同。於斯爲美。所謂樂姚冶以險。則民流。慢鄙賤矣。夫聲音之道。與政通者也。故曰。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怨以怒。其政

弄管。推而脂之所以極盛。終明妖孽之先兆也。徵之近事。庚子大創。清政益孤。吏黷於上。民媮於下。綱紀日隳。奸慝四起。聰明趨於詐僞。強武潰而暴裂。喜則思淫。怒則機殺。淫成而樂生。殺成而哀集。喜與樂相乘。怒與哀互進。四者不相調。而人情遂失。其中每每流露。顯於嗜好。梆子因緣時會。隨在觸發。音感於先。而情應之。情發於後。而音洩之。倚伏相尋。機勢相投。人心所趨。勢力遂成。山陝各部。旗幟遂增。以激昂之音。行暴慢之氣。非惟村鄙實屬下流。既作淫盜之媒。遂破和平之序。歌者鳴其不平。聞者喻其愚亂。浸淫演溢。尤於江漢。優倡所習。莫此爲先。恣其

所習。不可遏抑。馴至法令不行。廉恥盡喪。此清室所以終覆。而民國至今不靖也。若夫村謠坊曲。樵歌漁唱。以及時劇雜弄。何地蔑有。推波助瀾。莫能悉數矣。綜而言之。其音益蕩。其傳益遠。此誠情天之星孛。而慾海之迷津也。流傳異域。爲他人笑。今猶未瀧。夫復何言。若此之倫。今之鄭聲。放之不暇。胡與於樂。執政悠悠。聽其猖狂。國家之患。猶未已也。

皮簧介雅
俗之間

皮簧品介雅俗。士夫素人。往往習之。蓋絃索之遺製。燕樂之偏裨也。常以簡易過甚。流俗易通。譬之文章。諧媚之作。祇便酬應。笑樂則有餘。陶寫則不足。且其起也晚。淵源授受。不出教

坊音節律度。固於市井。未經通人。爲之斧藻。似有待於議論。卽無與於性情。百戲一端。何關得失。然而濡染正音。規隨雅操。亦既有合於習俗。而復不得罪於風雅。雖羊欣差溼。未忘揣摩。然中郎典型。已堪歎賞。苟宮詞主盟。以之敷佐。猶足鼓吹休明。粉藻豐樂。等諸郢下。尙存舊國之風。卽魏唐前。不廢當時之體。蓋皮簧之於崑調。猶元曲之於宋詞。家法雖變。臭味猶親。予以曲餘之褒。宜存京調之譜。或亦論世者之所必錄。而審音者之所不斥也乎。

崑腔至今
樂之聖

崑腔部於諸曲。僅占一體。自明以來。卽已擅場。勝朝相沿。

三。則百年。而後三。已。北。往。幽。并。通。都。大。邑。流。傳。所。遍。耳。目。所。習。皆。爲。之。化。故。明。清。兩。朝。當。其。盛。時。朝。節。大。小。野。蕪。康。樂。牢。絡。之。具。雖。非。一。物。要。以。得。目。誘。之。於。有。形。足。眩。耀。之。於。無。聞。夫。吳。音。緩。曼。其。教。寬。柔。平。氣。解。嚴。和。聲。斯。應。於。平。之。風。莫。受。人。若。吳。音。既。被。而。北。以。南。聞。者。皆。於。驥。度。見。之。以。其。愁。苦。準。人。情。之。所。適。常。合。聲。而。有。餘。則。氣。流。象。海。內。晏。然。於。世。之。中。而。刻。於。者。且。夫。人。情。如。用。衆。欲。如。火。常。不。可。滅。欲。不。可。縱。是以。古。昔。聖。哲。爲。之。防。範。明。則。政。刑。隱。則。禮。樂。以。是。納。民。庶。幾。情。然。匹。老。之。中。樂。尤。與。人。親。其。效。捷。於。禮。而。優。於。政。刑。故。禮。樂。於。今。必。以。嘉。曲。爲。主。

蓋崑曲者。和平之表。文化之符。今樂之聖。古樂之裔也。何則。吳
地形勢。得山水之秀。舟楫快利。商旅輻輳。人稠物繁。居其地者。
交際往來。至爲糾紛。必依事紆紉。然後與人無忤。習之既久。遂
成典則。前編後冠。守爲格言。和順積中。英華發外。心口相應。若
符節焉。所以吳音委曲婉轉。獨擅他人。際自他生。資緣事合。衆
之廉富。樂感以喜心。散施榮然。銷張備至矣。以是物力。能致
通人。擬抵古伏。創作今體。安其託始。已具本意。匪同土音。嘲起
田舍。詩樂之合。詩經之交。不亂品。以爲世。而父老之家。以
時經營。萬思所操。衆美益成。唱隨所集。體厚意超。諸府夫豎子。

亦且嫻之。於是崑山州被。莫不文物煥然。歎爲樂。人安其居。各守厥常。爲善之不改。奚取以備。其備繁富之量。文物之度。凡比於吳者。無有遠邇。大江上下。至於燕喜。莫不有崑山。終明清之世。崑山之域。未有大饑。閭閻米粟。洪出金田。皆興自他方。其繁富不及。有迫而作。文物雖薄。又無以弭之。文野之別。明效可親。向使崑山傳播。已及茲土。而猶不救於危亡。則予說不伸。否則仍自信其說也。崑山之盛衰。興亡之所繫。道咸以降。崑山不復。山興之始。終。於世之人心。去。天。軒然開。例諸舊典。功成作樂。今其時矣。然而一年以來。未聞擬議。際茲新

運。猶踵前非。人樂夢絲。心爭衷甲。跋扈者逍遙於聊介。易良者戰栗於冠裳。雖城無敵。將不免於臺城。鴻臚告哀。已無聘於周道。民亦勞止。何以慰之。是宜變激厲之餘風。行寬柔之樂教。及崑曲之將絕。急恢復而新之。道一軌而一轡。世一亂而一治。幸病患之未深。或針砭之可及。政書千卷。不如樂記一言。請語深人。勿謂淺語。

弋陽諸腔
均不切用

至如弋陽諸腔。世多不習。北調失傳。亦曰秦越。然弋陽爲崑曲導師。北調與南詞同祖。亦考古之所必資。而論樂之所不廢。祇以爲什衎存。已成古調。音韻雖勝。不能當場。偶爾役日。未

之前。雖。動。於。世。用。亦。透。畧。其。數。陳。條。若。亂。彈。平。調。壁。壘。未。成。粵。謳。難。簪。傳。聞。未。廣。或。偏。鍾。於。昆。語。或。不。效。於。樂。章。於。所。不。知。蓋。闕。如。也。

嗟乎。南渡詞場。夷於左袒。安吳都劇。戒其後進。山河一轡。收拾者家家。亂離餘年。隄防者處處。回思往事。不少前車。然而聲色因溺以成殃。禮樂相需而後効。斟酌損益。未嘗不可與民變革也。惜乎協律之署已墟。正音之譜不編。今無白石。莫辨宮商。時笑松陵。難尋矩矱。誰其有心。能同予感。言執其桴。共享斯帶。作此小招。誓諸宏願。

清道光末。崑劇中收拾起大地大河一擔挑。不限防餘年。
值亂離。兩劇盛行吳中。無良賤皆歌之。時有家家收拾起。
處處不限防之謠。已而洪楊入南京。果應其語。予友銅山
楊迪生允升說。

明詩第三

詩五變而
爲南北曲

書曰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此著詩歌聲律之別。
最明白矣。解經恆例。對文則異。散文則別。故聲律之文。皆曰詩
歌。約其種類。括以單語。凡詩所統。全爲宏多。喉舌初調。聲音始
作。音之爲理。各以類從。本乎天籟。以生人籟。是爲詩始。詩始之

時。文字未立。諸樂未作。句無成法。辭無常調。口耳相習。取均而已。嘗以臆測。揆諸晚近。村謠里詞。殆其等倫。初民智慧。非甚高遠。例之於曲。或如不及。泊乎三五。文成樂備。文章節奏。漸有可言。協均之作。著之於文。則爲詩。入之於樂。則爲歌。以樂之聲。爲文之律。於是詞必依於其調。句必範於其法。惟是古代。樂律未繁。調簡詞約。句法畧能整齊。詩書所載。多是四言。夫四言之爲詩。詩之古也。五七長短句之爲樂府詞曲。猶是詩也。詩之今也。曲有南北。南北諸曲。又各衍其支。今詩之系也。調之繁簡。辭之博約。句法之整齊參差。古今沿革。雖然不同。猶枝幹等。幹一而

枝百。見枝而經幹。實明達之所非。善乎章安陳瑛之言曰。詩自

風雅頌一變而爲騷。再變而爲樂府古選。三變而爲近體絕句。

四變而爲填詞。五變而爲南北諸曲。至於諸曲。詩之能事畢矣。

陳子昂書三刻、初
亮工輯、堂訓本、自有曲以來。詩則諸家。卽有能言其源流。未有能

如斯之簡而盡者。予說不孤。自歎得證。嗟乎。世之夷視曲也久矣。與優雖賤。同祖軒轅。皇皇神胃。本原非誣。顧以所聞。更爲證之。

由詩至曲
流傳草與

古詩分類。曰風雅頌。所以爲此別者。何也。蓋風者鄉里

一作人之用。雅者廊廟一作朝廷之用。此風雅之所以由異也。雅

用之於事人焉。頌用之於事神焉。此雅頌之所以分也。風雅頌謂之達樂。燕享祀謂之達禮。禮樂相須。詩樂妃匹。秦漢以來。詩雖屢變。未有出於此三者。詩不能歌而詞興。詞不能歌而曲作。朝野人神之事。惟後起乎是賴。詩詞作家。矜言風雅。名實已乖。依類紹述。則詩禪於詞。詞授之曲。帝制之下。享祀諸曲。官司職之一成以後。累葉相沿。制作無多。循而不變。燕樂獨張。風詩稱盛。爲詞爲曲。其文雖殊。其軌一也。審是沿革。乃知曲之取材。不越凡近。雖辭肆而意疏。殆循風人之舊。然禮廢而樂無所麗。聲歌益盛。益失其用。世之淺者。至僅以文章論曲。不合而遂斥之。

久越散佚。遂使楚調秦腔。將代南北諸曲。而擅燕歌之場。徒詩之嘆。已見於詞。不及百年。更移於曲。觀其盛衰。可謂祖孫同符。其天運然邪。今樂西來。古風欲墜。惘龜年之已老。幸微子之僅存。炎興不除。猶繫漢紀。興隆未縣。誰信明亡。雖然微已。

詩之轉變。自詞及曲。古今異聲。辭緣聲變。因是殊體。遂立諸名。遠若胡越。而近實比鄰。予豈謂古樂不亡。但有損益變遷。以辭求聲。古之存於今者。或得十一處。或得百一處。詩之爲類也多。言乎樂府。詩樂之最相麗者也。樂府命體（二作題）與詞曲名解。多少相差。不惟歌行謠曲吟引怨樂之屬。輾轉相師。而江

南後庭明妃詞。滿楊柳竹枝諸名。且古今不變。秦漢遠矣。六代三唐。所爲樂府格律。一守調。逾越千年。典則常存。卽令今人製調。遠襲古題。聲律迴殊。或非一體。又古調增減。變而益歧。名存實亡。久已不類。然南北諸曲。有與詞餘毫髮無異者。徵諸舊譜。往往可見。詩餘自出。更爲有本。若能點勘泛聲。稽合絃誦。悉數證之。使曲流淵激。不世之也。惜乎漢儒論詩。但知說義。尊經之過。義法並絕。後之繼者。更偏於論文。聲音律呂。古無傳書。樂本無經。但依後宋較今。近古。而言者常務高遠。好談理數。近世諸家。所撰曲譜。亦僅守四聲句調。聲伎所習。不著於編。古

詞曲一系
曲之來源
不必疑

今絕續之交。茫杳僅辨。予欲述詩統。總不能罄。考今無徵。稽古無助。天地悠悠。誰爲予告。

雖然。詞曲相距。不過一階。數其宗派。誼由（一作猶）父子。北

曲雖與金元。似出海外。頗疑血統。或雜異姓（一作性）。然而漢唐

以來。胡樂侵入中原。何嘗一二摩訶兒。傳自張騫。隋文之朝。

西京。越茲。竺法蘭。疏勒。安國。高麗諸曲。且與華夏正聲。同列

主部。受疑之於詩。匪自曲始。何況金元（二作源）文獻。漸摩中

國。亦京所遺。大半因仍。燕樂所奏。變革無多。觀金人遺翰。載在

中。樂府。猶嗣前徵。未入中國。一切從化。夷夏之嫌。更不容

有。惟是街陌謳謠之辭。或梁涼州豪唱之習。如并州所謂金元而後。詞不能按。乃爲新聲以媚之者。抑亦安知非燕趙舊俗。未經大雅玄黃。潛力彌布。掩抑者久。其屈轉之迹。既爲當世所忽。而習俗轉移。以漸而來。人人既深。機會所至。突然遂起。當其作始。豈意遂爲一代歌聲之主。如是之盛乎。且又（一作又且）安知今之所尙秦腔聲調之倫。再積歲月。不爲此繼也。

曲義本宏
兼包文野

此類歌辭。既別於詞。泛濫其名。總謂之曲。是卽今語。所謂時調。其所流傳。由弘業廬。至今存焉。觀董氏所爲。雖與詞頗有出入。亦未嘗無詞格存乎其中。（沁園春、水龍吟、其一、二之例也）信其滋生。必出於

詞奚以明之。夫絃索西廂。舊謂傳奇之祖。少室山房筆叢不入雜劇院本。

然與諸雜劇院本。皆不外以所演之事。繫所歌之曲。雜劇詞始

北宋初葉。

真宗喜爲雜劇詞、見宋史樂志、

今雖無傳。第以舊目

周公謹武林舊事

考之。則以調名

者。詞曲參半。曲之題名。大率爲絃索西廂。及元曲諸本所祖述。

因是頗疑曲義本宏。凡繼樂府而起者。今所稱詞曲。皆曲之所

總括。緣文野之殊途。遂詞曲之分界。如風之於雅。判君子野人

之作。喻以樂府。詞則上之回。聖人出。君子之作也。曲則又如張。

雉子獲野人之作也。樂府有燕歌行。音本幽薊。爲列國之風。煌

煌京洛行。音本京華。爲都人之風。同一爲曲。亦別都鄙。都者僅

[illegible]

而雜劇一科。且爲詞話開山。傳奇導源。授受相承。皆宗北宋。徽欽旣降。宋徙而南。金據於北。北劇入金。轉盛。南村所錄。名

宋金元明
南北劇三
消長分合

類至多。惟弦索西廂而外。皆無傳者。不能廣證。爲歆然耳。宋雖

渡江。猶守舊習。風土既殊。漸更南調。戲始王魁。永嘉創作。本莫子奇草木子、

北雜金風。南參浙調。樂府遺音。當在北矣。金源既亡。元又繼承。

南北混一。兩系皆存。顧帝都所在。故院本特用北調。至宋人所

爲詩餘。倡家並習。大曲四十。小令三千。當時所傳。有數可稽。而

大樂自晏叔原鷓鴣天。蘇東坡念奴嬌。以下十調。青城楊明選曲。

猶冠編首。樂府新編陽春白雪參之王田令曲一篋。詞譜調曲轉振。線索瞭然。其

時海鹽弋陽諸腔。各起鄉曲。振其土音。流衍甚盛。所謂列國之

風。其鄙質甚。自經士夫潤色。又屢屢以詞入曲。由鄙而都。於是

琵琶。閨諸本。遂爲南曲祖。元社旣屋。明又都東。南曲宜盛。迺於遷燕曲與俱來。南北並參。更生合套。曲之變革。至此而極。五代兩宋舊詞。聲律幾絕。欲考見緒餘。必於南曲求之矣。慢近諸調其最顯者

北曲宗樂府南曲宗詩餘

綜之。北曲以樂府爲宗。南曲以詩餘爲祖。從流溯源。強爲斷代。實則（二多與字）樂府詩餘皆詩之所出也。以詩視樂府。以

樂府視詩餘。以詩餘視曲。其始作也。聲之都鄙。辭之文野。或有間已。及播之久遠。傳之都邑。加之文彩。則樂府猶詩也。詩餘猶樂府也。曲猶詩餘也。凡鄉人之所用。皆有詩之一體。今有河汾通王更議續詩。九宮十三調固當繼十五國風。而爲樂府詩餘之

殿也。

曲承詩統
是以化民
成俗

由此以言。則以曲承詩。獨得正統。今雖式微。固應力求顯揚。尊之如將不及。顧世多賤之。夷考其故。殆緣古今異代。所見不同。又不論因革。昧於統系。而以詩歌聲律爲文章遊戲娛樂之具。以若所云。則是至聖刪詩。不免玩物。五經傳世。其一可廢。豈不謬哉。必知詩之爲用。而曲之道尊矣。

古者士夫約身。步履於禮。和樂於樂。樂必有章。故誦詩尙焉。兼以言情賦物。取類至廣。不出戶庭。而周知四方。博聞廣記。必資於詩。然後與賓客言。雍容揄揚。郁乎穆如也。古人至重交

遊辭令酬答。禮繼以樂。樂主於（二多其字）聲。而麗於其辭。絃歌

唱和。辭不必出於己。而不可（二多其字）不習。故以之接人。則彬

彬有度。以之律己。則鄙悖遠矣。樂正四術。春夏（二作秋冬）教詩。

盡人服習。自少至老。相與俱化。誦詩之民。未有亂者。記曰。詩之

失愚。予以爲是。何必失。愚正詩之所以妙。古昔聖哲。所以重之。

爲馭世之術者。此也。禮樂既廢。世務變遷。詩之所關。僅在性情。

然而裙屐風流。往往於此繫之。其人之秀者。其深於詩者也。詩

歌相離。樂府詞曲。歷變而衍其傳。觀之舊史。政刑而外。隱然德

義之輔。網維斯民。惟此之賴。曲之潛力。似獨浮弱。有所不及。然

其所被。又獨甚遠。祇以士夫偏見。閉門玄論。不識今曲。卽古詩之遺餘。岸然斥絕。雖治之者一二。毀之者八九。致詩統中失。而化民成俗之具。數千年之遺傳。一旦廢棄。僅繼起以論治。又烏從而求其術。故必序次統緒。明證淵源。語謂詩達於政。曲之情僞。正政之所自。（一無自字）出也。今之從政。幸留意焉。

古人詩歌贈答。友道之雅。後世弗及。然皆取成篇。苟習其聲而誦其辭。人人能之。漢唐以來。始出自撰。而工爲之歌。於是。有能有不能者。近世雖有贈詩。已不入樂。僅於詞曲。猶或見之。詞律云亡。惟曲獨擅。元明專家。以曲唱和。屢見

令套。聲伎之盛。相關甚深。而伎者聲色兼重。優唱之家。與士夫日習。亦往往有能自撰辭者。鬚眉風韻。粉黛雅嫻。若評世美。可云相得。至於清代。優伶私竊。猶存此意。惜乎曲子。僅供劇場。小令套曲。二作詞。贈答已稀。倡伎以色事人。不能風雅。朋友之樂。祇尙酒食。南北女樂。惟以時曲劇詞。標幟旗鼓。實則門巷之中。無好不匿。濁世百惡。胚胎於此。因而推衍。流毒無窮。國家世道。潛爲牽動。欲言補救。先正樂人。誰司禮俗。請參鄙說。

(二無以下一段)

予草此篇。凡立一說。動費引證。惟考據之作。質實填砌。最

妨文趣。故不具書。欲自爲疏證。雖數千萬言。猶嫌不贍。徒累篇幅。恐妨觀覽。故亦從省。且鄙著曲話。可以互參。卽屬疏畧。自殊鑿空。論似獨創。言非無稽。惟儲才未備。所欲論列。或未盡於此耳。近著曲名集解。可爲此篇作注。方今屬稿。未能遽脫。終日駸駸。不敢自暇也。壬子七月自記。

駢史上第四

曲爲史之
支流

曲之於文。蓋詩之遺裔。於事則史之支流也。古之爲史也。二詩書職之。書者如也。如其事而直著之。故得失顯焉。後生失政。史官避觸犯。往往諱而不書。及流爲紀傳。務爲莊重。常記大

言。文其內怯。至使文物風俗散而無紀。夫文物風俗之所起。大率積之纖微。基於凡近。追其彌綸。終以宏遠。（一作遠）人情之所綱紀。朝政之所左右。皆於此出。顧其言也。雜情者弗喜。故不與於鴻業。嗟乎。古今興替。必求諸史。而興替之源。莫由詳焉。史裁之不備。則詩失而之野也。

詩道淪亡
遂與史隔

詩之失久矣。傳曰。王者之迹熄而詩亡。詩亡然後春秋作。

詩胡以亡。匪師失其聲。史先其官爾。秦燔詩書、後儒誣枉以說詩亡、更不足辨、三百篇以降。

遞變而爲南北諸曲。詩未嘗絕也。然而史氏所職。瞻於其事。而遺於其物。詳於其政。而畧於其俗。輜軒已罷。上下疏隔。秦漢而

後天子益尊格於野言。不予推致。

古文說周官斥士禮、不能推致於天子、亦與此同弊、曲阿世、害難勝言、

儒生

尊古妄爲雅鄭。聲歌之作。夷於玩好。蘭臺鳳閣。無復位置。雖復體物緣情。含宮咀商。集哀百篇。篋衍千葉。代有作者。各以之名。私家誦習。自爲傳播。於國史無裨焉。官既久廢。議亦終塞。學者悉不能言。詩所由長淪也。

曲承詩旨
故能辨史

惟是詩所爲作。本於自然。本國家之勳掖。豈法度之驅策。入清之盛。欲登不能。心聲所宣。百觸即發。雖致嘆於史闕。猶蔓引於詩人。凡爲文章。系於詩者。莫不各有其德。楚之騷。漢魏之賦。六代之詩。府之五七言。並季兩宋之長短句。是也。具體而微。其

必曲乎。蓋詩之立言也婉。託志也諷。所謂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戒。有據其事而不能直書者。委曲以喻之。多方以陳之。意含蓄於篇章。情洋溢於楮墨。物之所比。俗之所宜。史志之眉目。不若聲詩之骨髓也。詩備衆德。其一宜史。後葉中衰。美德幾失。曲起支孽。遠承先志。古史二職。直婉殊能。紀傳僅守其官。歌咏久墜諸野。野之所有餘。皆官之所不足。以此翼彼。匪曲胡歸。

曲無一般
詞章雕琢
之弊足當
史材

始猶謂曲之出微。起又甚晚。史職綦重。以之左右。或慮不勝。因發二疑。乃以三百篇爲衡。繼求之騷。三湘七澤。吾與游焉。倚相之書。未暇此殫也。然而揚雄王逸之爲騷。則證其漓。繼求

之賦。兩京三部。如關目焉。馬班諸書。亦進此進也。然而徐陵度信之爲賦。則病其溺。繼求之五七言諸體。上起蘇李。下迄沈宋。華聲實義。物色備矣。誦之以爲人情。（一作羣）之通史也。且求之長短句之作。剛爲蘇辛。柔爲秦柳。意內言外。聲情盡矣。讀之以爲民紀之實錄也。然而（二作其）末流。皆務以辭顯。優俳登場。已擗擗之可笑。樓臺論寶。欲片段而不堪。惘前轍之已覆。馳後車而當衝。吾援曲以繼體。復何讓於當仁。自曲之興。騷賦五七言長短句。仍不替於世。爲無當於史材。故甯置而不取。吾之初擬。於茲渙然。

五經志藝文已錄小說。後之續者。未可悉數。及於唐宋。其體益滋。得則爲山。說則爲海。軼聞逸事。雜然著已。昔松之注志。皇甫作紀。有所取材。此類爲多。考其命筆。取便直言。文情弗宣。率爾爲辭。使葉於書。而非雲初於詩也。野史萬家。十九憤嫉。可與辭職。而不能致悖側。夫人之與世。猶之與親。苟知其過。而弗能救也。則溺於中。至無可忍。必以愛鳴其痛焉。極諫之而以爲勸也。寧微言之。而以其爲諷也。故怨而不怒。凱風小弁之詩。可與法也。使然。此則一一繩之。則小說諸家。至不能成辭。嘅長短之異致。由文筆之殊涂。若以詩人之心。行裨官之志。曲之爲文。

曲爲人情
之總歸故
備於習俗

所以僞史者此也。固是持論。更釋次疑。

且詩書禮記其說猶繁。況以內篇爲。而樂之謂
聞。胡以贊之。蓋嘗尋覽諸曲。無不六凡。爲曲之原。哀樂蔽
矣。哀樂之感。乃人情之涯。文章之原。非一體之爲。燭。豈曲
家之專美。不知文章至樂。言雖一端。其詞博者或馳於無極。
其至約者或寂於數言。未若芬芳。常乏粹美。惟曲之成文。以
情爲主。小令套數。雜劇傳奇。結體雖殊。旨歸則一。當使千野
其奈何。楊基賦其腸斷。一作斷腸。莫不爲人也。保。要皆言情之
作。且夫人情所不能止者。聖人弗禁。飲食男女。大欲存焉。得之

則可以生。失之則可以死。死生之交。哀樂之所也。經傳所論其
原蓋已然而哀以萬狀。樂亦千狀。猶只一死。終無窮。曲中情
以供狀。更人欲之譜。試觀陳子。其爲條理。幾於窮盡。然則語
語傷離。戒姦合之難常。譏重閨之匪易。觀者爲之。發我襟袖。略
笑肌容。動成吟詠。脂香粉膩。皆入品題。以於於意。此亦臺面多
芬。避險於文。越香奩以增艷。雖或肆彼醜詞。嫌其放蕩。工燕綺
語。藉曰療愁。頗爲儒林之所非。要皆閨房之本事。萬源於焉愧
偶。百工由此奴臺。惟曲盡而無遺。乃人情之真諦。兒女之詞。卽
謂寓言。要必事迥乎智愚。言諧於雅俗。然後寄託致其遙深。寸

注。其詞獨多。國語彙編。本館所藏。卷之六。有「功」字。心為。

祿。所以炫人世之新陳。而

先。十載伏櫪。一朝得路。升沈所係。性命攸關。當此最艱難之際。而

所以貢米門之誤餘。雖至時成與陸良星之論戰。而終無有

聲。豈獨練堂運帶之記。兩語開顏。此二語有音。字。聲。義。之妙。非徒爲文字之工。而無所寓。其意。蓋有在也。寧

止東敵怒足之辭。千秋同慨。

勝趕上五六十里、爭氣、扶持吾去、博得官歸、恁時教他、娶子孫家、我不知他爲甚麼上上進商、說個人別對件你、)

(一)自思此足、實德、字西士、宋嘉祐間人、清江先生、

至於繪圖之飾，則於平淡中顯之，不覺其爲飾，而實爲最難之技。

於轉邸。明也。轉邸。轉人坐於那樓。轉邸。轉人坐於那樓。雖欲時時有金有銀。霞服
日之想。就流漱石之流。時時臨河之席。並冷離歌之拍。乃欲界
之仙都。詞場之別調也。以此貪欲。滯於人海。欲環之賦。所不能
彈。是均之勢。所不能繼。固雖既於凡文。而勢既於何體。其事既
廢。作亦管繁。綠金色之西。被明鎖於羣倫。論卑之而無高。理
賤然而其喻。欲論世而何益。與衆之流。雖不如曲之深切。而著
明也。古昔聖賢。怒情之出。歸而己。夫何辭影也。曲意（一作也）鑑
也。持鑑而視之。所難學也。聞曲而悟之。美惡悉照。雖然以達。盡
而不竭。（一作也）曲意風。曲意風也。欲得於其政。先習於

其俗。俗之習。未有備於曲焉者也。

悲夫。人之生也。甘一面辛百。嘗有味乎曲之爲言。而太息不已也。昔丹邱論樂府。考定諸體。所著一十五家。獨盛元一體。快然有雍熙之治。以其字句皆無忌憚。故又曰不諱體。然金元以來。舊曲累萬。而盛元體不逮其他。寧非隆平不常。如冬日方中。忽忽西馳。況曲之所託。其旨深遠。貌若甚密。中實多嫌。猥以溢美之辭。致其希慕之意。故以曲斷代。知世之不復漢唐也。叔季之民。生息於晦冥之中。耳目所接。既不足以致快愉。撼其思慮。流爲歌曲。所以離虞之辭少。愁苦之辭多。惟權勢利便。肆恣

虞劉。吸肝腦以調聲。塗脂膏而飾色。華觀儼然。進於佚樂。則承
安體興焉。始起宮中。漸及朝右。蓮花微綻。開北海之樽。絲竹中
年。傲東山之妓。人稱仙史。誦其雅歌。時領相公。歌其曲子。乃春
梨欲雨。而笙歌月下爭場。比窮骨支寒。則檀板雪邊競譜。亦復
翻翻河漢。藻飾川岳。玉堂之體。號爲正大。然而臺閣名篇。私坊
未習。公卿巨製。委巷不惟。其情不諧。其趣相越。此一體者。亞於
盛元。職此之由。其傳益尠。曲之傳達。而所著又夥者。或神遊於
廣漠。或託志於泉石。或據忠而訴志。或嘲諷而戲謔。或有黃冠
草堂。楚江騷人諸體。皆不得志於時者之所爲。無赫赫之位。乏

鼎鼎之聲。近於人情。習於衆志。常以憂憫致其歌哭。卽呼朋酬唱。不少流連光景之言。抑攬勝登臨。亦傳嘯傲湖山之句。而因其自遣。以測其所懷。皆瀟灑於當時。而嗚咽於言後。總古意與今情。合萬喙而一噫。信乎運會之醞釀。時務之創造。以善鳴而假之。亦因材而篤焉。是故吾宗牧庵顧學。亦列羣英。天水（子昂）清才。並傳傑作。均見西虛子論曲其尋宮而敷調。寧就苦而辭甘。此物此志。如標如榜。俗之移人耶。人之移俗也。時無與季。誰與論之。世有董狐。宜稱善矣。

駢史下第五

吳歌記之
數曲

予意雖夫宋氏明宋新撰之狀曲也。雖乎郎之述繁勢。士衡之
作文賦。胡以過焉。而其類曲。全以爲天地之元聲。匹夫匹婦所
與能。豈非以曲之於人。所紀至近。其於物也。悠然以遠。故又曰。
夢寐不能議幻。鬼神無所伸靈。文人騷士。嚙指斷髮而不得者。
女紅田畯。以無心得之於口吻之間。蓋言人情物理。惟曲能盡
之如此。且所謂摘天地之長短。測風月之淺深。狀鳥奮而譏魚
潛。惜草萌而商花吐者。布景之妙。賦物之工。凡曲皆然。第吳歌
而已耶。嗚呼。聲音之域。曲代詩而王。時之所授。莫與爭也。體既

曲爲有容
之詞章有
韻之說部

當世語尤親人。文物風俗。微曲曷觀。

曲之歷世也。至四五百年。各衍宗支。後生益秀。小令套數。既備諸美。雜劇傳奇。更拓前規。觀其事必依託。詞必荒唐。明所作之非真。知其言之有故。無非演暢物情。表彰人事。三奴儒墨。總百家之用心。雕鏤經籍。納多文以爲富。豐於篇幅。則致無不盡。實以科白。則意無不顯。可謂有容之詞章。有韻之說部也。夫世事起伏。大波瀾而小波瀾。羣情險夷。古文無而今文有。欲求善狀。惟此新裁。故書成證俗。未足比其鉛黃。固著逸方。詎能方斯粉藻。配之舊史。允矣並行。謂予不信。更爲掣舉。

劇不外
悲歡離合
是為歷史
興替之源

原乎男歡女愛。世界之生機。家庭骨肉。吾族之本色。蒼生

萬劫。此為皈依。青簡千秋。斯為控縱。元精耿耿。為靈心之所窺。

太空冥冥。託斯文而一吐。於是假於事類。達其俗情。以反擬為

丁寧。無後先。（一作先後）之蹈襲。親親一體。目下子以庶人。（如東

宮秋、仁甫梧桐雨、雖萬乘之尊不免兒女別離之苦、善善從長。於人心而知世道。（今曲兒輩治一盜耳、而古

幕其任俠、以例約使之不平也、作者取則於家常。聽者折衷於天性。所以代古人為

歌哭。往事堪哀。說身（一作先）後之是非。舊書不厭。是皆以慈悲

說法。優孟借其衣冠。笑罵皆精。文章盡為粉墨。誠一代風紀之

綱目。萬化沿革之載記。本茲從違。乃別張弛。諸戲自出。而後史

劇名記傳
史職乃以
職自居

有所紀。故曰興替之源。欲明其源。則雜劇傳奇錯焉。不可忽其近也。

蓋比而論之。文以情同者也。言因體異者也。小令套數。則純乎於文。雜劇傳奇。則兼之以事。故令只一章。套數幾段。文有時盡。不若事之時益也。而雜劇可至四折。傳奇幾增。曲乃數十。事與情相生。文與筆互足。選材則羣策羣力。陳義則大言小言。哀樂之感。原是一科。悲欣之懷。如下雙管。雜劇已工於傳神。傳奇尤善於寫照。以事入曲。曲之進也。以曲言事。曲之尤進也。雜劇傳奇所標題目。或命曰記。或名曰傳。其次曰辭。其次曰圖。

史職自居。何關離會。雖徵之古人。或張冠而李戴。而按之世態。則形贈而影答。跡若誣於稗官。實則信於正史。良由好惡。非一人之私。等是述作。爲百世之業。故能寫德摸音。雕文鏤質。如將泥以覆印。譬以鏡而照心。潤色爲工。比物生象。一代之文章。炳焉。九鼎之神奸盡矣。使孔門用曲。則雜劇公穀。傳奇盲左。獲麟之後。絕筆再續。奚爲升堂入室。與賦爭長已乎。

曲之傳奇
寫實俱無
異於史

至於文心曲巧。藻思不羣。或反正以居奇。或翻無以爲有。卽軼常而示變。仍鑒空而歸真。事或可疑。情原近是。凡以化彼羣蒙。鳴其孤憤。振徇路之鐸。代道人而爲師。雪覆盆之冤。權宰

曲之能事
在演事繁
密爲物博
雜

實以司刑。不備道義。又聞。有使臣於無形之地。碧簾四聲。或
慷慨於滄陽之鼓。而西子亦無。蒼鷺盟事。幽篁柱下藏書。或嫌
其異。而門者筆。必謂爲同。小者也。又見春鏡燕子。食皇半壁
之塵。此句與前句同。蓋謂使臣之使。亦與前句之使。同爲使臣之使。故曰同。興亡所
繫。擊敵斯存。爲曲爲直。又笑能辨哉。

由此以言。則書之爲詩。古今無一。所以詭譎事僞之也。故
事以演情。曲以演事。事衷於情。而炳於言。左則爲史。右則爲曲。
自曲以外。諸體之文。言皆曲也。然而騷賦五七言長短句之於
情。與有曲之世。疏密繁簡。不可同日語也。曲之事。貴而加繁。情

亦隨之。因而變易。不可究詰。而事所由起。故數孔多。雅之爲琴。書。鎖之爲米鹽。黠之爲裙襪。短之爲冠帶。姪之爲牛馬。豎之爲花鳥。或狀麗而爲江山。或噴闐而爲鈴鼓。或軒昂而爲裴馬。或窮愁而爲韋布。逸則爲塵拂。曠則爲鞦韆。離則爲舟車。合則爲酒食。爲夫婦之破鏡。爲母子之斷機。爲朋友之斷袂。爲轉旅之翰簡。武則兵稱百石。一作鍾。文則策號萬言。旗旆萬幕。使公子騎。先生杖履留春。老子胡床玩月。時節則春餌秋糒。地產則南橘北枳。典重則鼎彝斑然。怪誕則龍蛇宛爾。總是殊名。以生多故。賦之爲物。陳之爲彩。古曰砌末、今日砌末、亦曰砌末、砌末之義也、切者砌末之省文、又砌之誤字也、帶國事以札繢。事因

元吳昌齡張
天翻雜劇、

還魂記

之能事。所以令人歡賞者也。

爲博識曲
爲博識以
止明性以
史俗以至

也。喻于尸而見祖。將于曲以知天。記曰。惟至誠能盡性。以贊化育。古之作曲也。可謂能盡其性。以盡人性。盡人性以盡物性者矣。非至誠其孰能之。且夫充史之類。不過以明古今之變。察往來之數耳。曲之所至。則格幽明而事鬼神焉。觀釋老氏之所爲。常附託于儒者。天人之際。且猶通之。況人情物理之常。夫何有于曲。則爲民而執簡。其史于曲宜矣。俗史于紀傳者也。物史于表志者也。雖元以南北殊音。明以弋崑異調。獨之並言漢故。固不複遷。共紀唐文。新寧替舊。史固名判隆污。曲亦藝分優劣。故從事于曲者。其必綜貫九能。兼并三長。然後能續古之齊諧。以

曲祖詩以
爲文因書
而成史

爲今之世本。豈第馳騁詞華。敷衍問學。偶爾倚聲。便矜絕調。曲
至清而漸衰。實作家之不振。然而十有七朝。二十有四家之書。
亦得與曲而俱斬于是。蓋陳家新元。朝野丕變。制度典章。不適
前史之筆。文物風俗。亦乖舊曲之心。雖曰人事。或亦天意。惟因
是左證。益成吾說。非私願之所欲也。

而議者好爲淺語。或故事深求。既夷曲于小技。若語以詩

書二家。同屬文史。則又羣詆以爲妄。不知章氏著書。實書曰爲我

先。況史通六家。尚書居首。唐劉知幾史通內篇偶之以詩。余亦爲六。詩經賦五七言自

我獨斷。寧等向壁。前無古人。亦何嫌焉。然則紀傳宗班固而祖

尙書。南北曲宗。長短句。而祖詩三百篇。世世子孫。秩然昭穆。一堂禋祀。千葉配享。王圻文獻。于經籍似或失當。四庫附庸。于文苑亦屬未通。永世沉淪。斯文將喪。特著鄙論。自詡發明。任毀譽之無辨。縱俟聖而不惑。史政史俗。蓋自今而後。始得整齊其辭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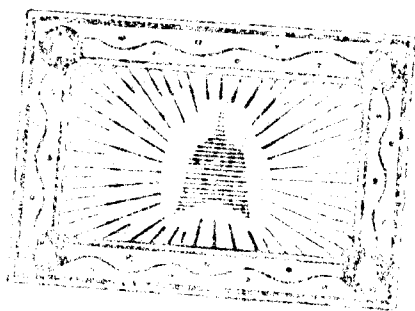
曲海一句終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六月初版

曲海一勺一冊

每部戰時售價四角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著作

發行

印刷

發行

本書係在貴陽印刷一切材料均由省外運來所需運費甚鉅而貴陽生活又復高漲成本因以增加現售價目
包括運酬各費在內本埠售價概不加成外埠函購照郵局所需寄費實數增收

貴州省圖書館藏書處審查證圖字第一二〇號

